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四川省锦江监狱的监控安防设备更换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LED显示屏，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珠海锐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50 人，营业收入为 40,000 万元（大写：肆亿元），资产总额为 20,000 万元（大写：贰亿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显示屏，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国烽视讯智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8 人，营业收入为 954.97 万元（大写：玖佰伍拾肆万玖仟柒佰元），资产总额为 1,288.52 万元（大写：壹仟贰佰捌拾捌万伍仟贰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屏幕控制器，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广州亿彩视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0 人，营业收入为 3,000 万元（大写：叁仟万元），资产总额为 1,200 万元（大写：壹仟贰佰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LED显示屏配套设备-配套电源，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厦门粟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6 人，营业收入为 1,356.32 万元（大写：壹仟叁佰伍拾陆万叁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 871.98 万元（大写：捌佰柒拾壹万玖仟捌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5. LED显示屏配套设备-配套发送卡，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广州亿彩视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0 人，营业收入为 3,000 万元（大写：叁仟万元），资产总额为 1,200 万元（大写：壹仟贰佰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6. LED显示屏配套设备-定制安装结构铝型材（或国标Q235B钢材）制作，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成都达友恒信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608 万元（大写：陆佰零捌万元），资产总额为 415 万元（大写：肆佰壹拾伍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7. LED显示屏配套设备-显示屏四周包边，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成都达友恒信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608 万元（大写：陆佰零捌万元），资产总额为 415 万元（大写：肆佰壹拾伍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8. LED显示屏配套设备-配备线材，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四川新超电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为 2,334.66 万元（大写：贰仟叁佰叁拾肆万陆仟陆佰元），资产总额为 1,552.82 万元（大写：壹仟伍佰伍拾贰万捌仟贰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9. LED显示屏配套设备-有源音箱，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纽富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0 人，营业收入为 4,322 万元（大写：肆仟叁佰贰拾贰万元），资产总额为 2,465 万元（大写：贰仟肆佰陆拾伍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成都达友恒信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3月28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应逐一列明具体情况。

4、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